

美国地区联邦法院

纽约南区法庭

美利坚合众国

原告，
诉，

部分密封提交

郭浩云，

案件号：1:23-CR-118-1 (AT)

被告。

支持被告中止诉讼的更新动议以及复议动议之法律备忘录

	Sidhardha Kamaraju E. Scott Schirick Matthew S. Barkan Daniel J. Pohlman John M. Kilgard Clare P. Tilton PRYOR CASHMAN LLP 地址：【省略】 电话号码：【省略】 电子邮箱：【省略】
	Sabrina P. Shroff 地址：【省略】 电话：【省略】
	以上是被告郭浩云的代理律师

目录

引用案例目录	3
初步声明	4
相关背景	5
I. 受托人试图确保受害者资金安全	5
II. 喜马拉雅交易所资金的重叠与争议	7
III. 受托人积极损害剥夺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特权	8
IV. 法庭驳回《中止动议》的裁决和命令	8
V. 2024年1月3日的《更新版起诉书》	9
论据	10
I. 适用法律	10
II. 讨论	11
A. 新证据推翻了法庭关于案件之间仅有有限重叠的裁决	11
(1) 关于客户资产决定的重叠.....	11
(2) 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特权的重叠.....	14
结论	15

【中文翻译仅供参考】

案件号 1:23-cr-00118-AT 文件号 219 提交日期 01/04/24

引用案例目录

【省略】

被告郭浩云谨此提交本法律备忘录，以支持(i) 他的要求中止名为"有关郭浩云及其他人"的破产案诉讼的更新动议，案件编号：22- 50073 (JAM) (康州地区破产法庭) (联合管理)，以及所有相关案件 (统称"破产案")，以及(ii) 根据《地方刑事规则》第 49.1 条所提的动议，要求复议驳回他之前提出的《中止破产案动议》(卷宗议编号：131, "中止动议") 的法庭令 (卷宗号：204, "法令")。

初步声明

在法庭令中，法院认为破产案与本案之间的重叠性不充分，不足以支持中止诉讼。然而，自郭先生提交其最初的《中止动议》以来，本案和破产案的重大进展证明法院有理由复议该法令，并批准郭先生中止破产案的请求。

首先，就在昨天，也就是第一次起诉郭先生的九个多月后，在距离庭审仅三个月之前，政府提交了一份新的《更新版起诉书》("起诉书")，换汤不换药地将这起所谓的"欺诈案"转变为一起所谓的有组织犯罪案。搁置政府对《RICO 法典》的牵强解读不说，事实是《起诉书》显示了本案的主题与破产案之间没有丝毫联系。事实上，《起诉书》现在声称郭先生申请破产保护本身就是推进政府所谓的计划的行为。此外，政府指控所使用的所谓"集团"是由一系列公司实体组成的，其中包括迄今为止受托人已对其启动对抗性诉讼程序的 12 个实体，以及受托人声称是郭先生分身控制的许多其他实体。重叠在之前就已经很明显了，政府目前已经消除了对此任何可能的怀疑。

其次，就在法院发布命令的前两天，受托人在法院面前表明了一个罕见的立场，即受托人应管理政府扣押的和喜马拉雅交易所 ("交易所") 相关的数亿美元，而不是让这些资金返还给寻求资金返还的交易所的客户。受托人的这个要求标志着他最近一次试图从本案诉讼中抽走资产 -- 如果定罪，这些资产应该归还给《起诉书》中所指控阴谋的所有所谓受害者 -- 而转入破产程序，根据其历史，这些资金可能主要支付他数百万美元的费用，以及他承诺给的那些没有资格获得这些资金的所谓受害者的债权人的口袋中。在政府的认可下，受托人已经在寻求控制政府声称是欺诈所得的数百万美元，包括一笔交易所给一个郭先生亲属控制的实体提供的 3700 万美元贷款 (这是与交易所相关的《起诉书》中所指控的一项罪名的依据)；一家名为 HCHK 的公司控制的 3800 万美元 (这是与农场贷

款项目相关的《起诉书》中所指控罪名的依据); 马瓦庄园 (这是与 G|CLUBS 相关的《起诉书》中所指控罪名的依据); 以及交易所银行账户中的数亿美元 (这是与交易所相关的《起诉书》中所指控罪名的依据)。

虽然受托人 (错误地) 声称他有权控制这些资产, 但即使他认为这些实体是郭先生的分身所控制的说法属实 (它们显然不是), 受托人仍然无权拿走这些资金, 因为正如政府所再次强调的, 这些资金来自指控罪行所谓的受害人, 而不是来自郭先生本人。受托人的越权行为清楚地表明了破产案与本诉讼之间标的物几乎完全的重叠 —— 受托人要求的资金正是《起诉书》中指控的郭先生通过扩张计划窃取的资金, 而这个《起诉书》依据的就是受托人对郭先生毫无根据的指控, 即郭先生控制了这些实体, 这与政府在《起诉书》中的理论如出一辙。

第三, 法院认定郭先生对受托人控制其特权的顾虑只是理论上的不成熟的想法。无论郭先生最初提出动议时的情况是否如此, 受托人现在采取的行动已使这些顾虑变得真实而显而易见。特别是最近, 受托人在破产法庭上表示, 他可以放弃与他打算进行的对抗性诉讼有关的、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通信的某些保密特权, 从而使这些沟通暴露于公众视野, 包括政府在内。当然, 政府并没有向郭先生或法院解释全部的案情, 但鉴于此诉讼与破产案之间存在大量重叠, 极有可能政府因此获得其在正常情况下无法获得的特权信息。虽然法院认为《第五修正案》并不禁止民事和刑事诉讼并行是正确的, 但受托人对郭先生特权的控制造成了一个明显的《第六修正案》的问题, 即: 会破坏这些诉讼程序的完整性。

基于这些原因, 郭先生恳请中止破产案的审理并重新审议该命令。

相关背景

法院熟知郭先生《中止动议》中所描述的相关事实背景, 此内容也被郭先生在此引用作为参考。此外, 郭先生还强调了在他提交动议之后发生的以下重大进展。

I. 受托人试图确保受害者资金安全

作为下文所述事实的开场白，需指出在提交此动议之前，受托人在破产案件中采取了多次行动，试图获得他主张的属于破产人产业的各种资产。

在本刑事诉讼程序开始之前，郭先生的债权人之一太平洋联盟亚洲机会基金 ("PAX") 和受托人共同寻求并获得了禁止郭先生和众多实体从事特定活动的初步禁令。在破产法庭批准该禁令的裁决备忘录中，破产法庭做出了全面的裁定（现在被受托人反复转述），即郭先生与喜马拉雅农场和"G系列"实体"有关联、附属关系和/或联系"，其结论认为"G系列"实体包括喜马拉雅交易所、G|CLUBS、GFashion、Gettr 和 GNews 等。(诉讼编号 22-05032, 2023 年 1 月 13 日, 卷宗号 133 ¶3)。破产法庭进一步认定，郭先生控制着 Saraca Media Group 及其相关实体 GTV。(出处同上)。

在该初步禁令生效后，受托人开始了多项诉讼，目的是追回他（谎称）由郭先生分身持有的资产，其中包括 HK International Funds Investments (USA) Limited (案件编号: 22-ap-05003 (已获简易判决, 卷宗号 221)), 该实体拥有 Lady May 游艇, 并获得了与 Lady May 游艇有关的 3700 万美元贷款; HCHK Technologies, Inc.和 HCHK Property Management, Inc., 受托人声称这两家公司是".....GTV、GClubs、GFashion 和 GMusic 的关联公司" (破产卷宗号 1897, §4), 持有 3800 万美元现金; Taurus Fund LLC (案件编号 23-ap-05017), 该实体拥有位于 675 Ramapo Valley Road, Mahwah, New Jersey 07430 的房产 (破产卷宗号 1994); 以及针对郭先生的家庭成员, 包括他的女儿 (通过这一途径, 除了其他标的物, 他还寻求对出售庞巴迪 Global XRS 私人飞机的收益的所有权, 详见破产卷宗 2421.)

由于这些诉讼, 受托人从 HK International Funds Investments (USA) Limited 处没收了 3,700 万美元 (见第 22-ap-05003 号案件 (康州破产卷宗案号 179-81 (讨论与游艇有关的 3,700 美元贷款), 《起诉书》中也讨论了这一点 19(g)), 以及来自 HCHK Property Management, Inc. 和 HCHK Technologies, Inc. 的 3,800 万美元 (见第 23-ap-05013 号案件, 卷宗号 1 ¶ 2; 卷宗号 25 ¶ 5 (描述把 3,800 万美元资金转移给受托人)。)

II. 喜马拉雅交易所资金的重叠与争议

2023 年 12 月 6 日, 喜马拉雅交易所 -- 一个在《起诉书》中占有重要地位的加密货币交易所 -- 其 3,000 多名客户根据《联邦刑事诉讼规定》第 41(g) 条提交了一份动议 ("客户动议", 卷宗号 186), 要求归还他们在交易所银行账户中的数亿美元资金 ("交易所资金"), 这些资金就是与本《起诉书》相关的被政府扣押的资金。

第二天, 政府对《客户动议》提出了异议, 其中指出 "政府扣押了 6 亿多美元的犯罪所得--包括被质疑的交易所资金--以便保留这些资金为了日后支付和归还给受害者" (卷宗号 188 第 3)。受托人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寻求许可回应《客户动议》, 受托人随后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申请许可对《客户动议》做出回应, 声称通过寻求交易所持有的资产, 不知何故牵涉到郭先生破产程序中的 "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的财产"。(卷宗号 189 第 1)。法院准许受托人作出回应, 受托人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提交了一份回应 ("受托人的回应")。(卷宗号 202) ¹

在对《客户动议》的回应中, 受托人辩称, 由于他在破产程序中得到了一个判断, 也就是交易所据称受到了郭先生的影响 (这一说法是错误的), 法院不应批准《客户动议》, 而应允许受托人从破产法庭获得法令, 以允许受托人以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之名扣押交易所资金。(出处同上, 第 4-5 页)。

为支持其要通过破产法庭而非本法院来获得对这些资产管理的立场, 受托人强调, 他"对郭先生的所有合法债权人而非某一债权人或债权人团体负责" (出处同上, 第 4 页)。此外, 受托人辩称, "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的财产由债务人在案件开始时对财产持有的法定权益或衡平法权益组成, 无论这些权益在哪里或由何人持有", 其中隐含地包括本法院持有的财产。(出处同上, 第 5 页 (引文已整理))²

¹ 在审阅了受托人的回复后, 郭先生的律师开始起草一封致法院的信函, 提请法院注意受托人提交的文件中的相关问题。然而, 就在受托人提交回复的两天后, 也就是郭先生的律师给信函定稿时, 法院发布了驳回郭先生《中止动议》的决定。

² 尽管这不是此动议的主题, 但受托人在他的回应中额外使用了大量篇幅, 用毫无根据、无关紧要且贬损之词指控污蔑郭先生, 声称《客户动议》是郭先生的一些阴谋。这一说法是完全错误的——郭先生与客户诉讼无关, 没有对其有任何指导。就像政府之前企图诽谤使用马瓦庄园进行业务活动的新中国联邦 ("NFSC") 成员的操作一样 (这是政府有意而为之) (参见卷宗号 148, 第 2-4 页), 受托人在没有丝毫证

III. 受托人积极损害剥夺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特权

正如《中止动议》中所概述一样，正在进行的破产案件所造成的一种严重伤害是侵犯了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保密特权，以及政府极有可能获得原本无法查看的信息（见卷宗号 131，第 23-24）。在《反对中止动议》时，受托人之前将郭先生的顾虑描述为“不存在的问题”（见卷宗号 145，第 3），声称郭先生“关于受托人在某种程度上侵犯了[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保密特权的说法是完全没有根据的”（出处同上，§50），并称“关于受托人放弃保密特权的能力的‘争议’[是]毫无意义的”（出处同上，§55）。

不幸的是，郭先生在《中止动议》中强调的风险现在就在眼前。2023 年 12 月 5 日，受托人提交了一份动议，寻求 (a) 授权使用某些特权保护材料，或 (b) 作为替代方案，由破产法庭发布命令放弃该特权（“弃权动议”，破产案卷宗号 2421。）提交该文件的目的是为了使受托人能够在其提出的对抗性诉讼中使用这些通信内容，包括支持受托人希望提出的支持简易判决的动议。³ 因此，公众包括政府都可以获得这些通信内容。⁴

IV. 法庭驳回《中止动议》的裁决和命令

2023 年 8 月 30 日，郭先生提交了《中止动议》。各方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对《中止动议》做出回应，《中止动议》于 2023 年 10 月 5 日全部提交。

据的情况下提出了这一毫无根据的主张。首先，受托人轻率地声称，郭先生曾指示他人阻碍破产程序。其次，受托人辩称，一位参与招募客户参与客户诉讼的郭先生的运动的成员曾与郭先生共进晚餐，与他一起乘坐游艇，并参加了一次抗议活动。尽管受托人夸夸其谈，但受托人完全没有提供任何证据来支持他的说法，证明被拘留在布鲁克林的郭先生以某种方式策划了客户诉讼。相反，受托人只是表明，与郭先生一样对新中国联邦及其支持民主的使命抱有热切信念的个人，采取了他们认为有助于实现其目标的措施，即在本案中，对政府不当扣押交易所资金的行为提出质疑。尽管政府和受托人都试图恶意中伤这些无辜的旁观者，但这些客户寻求追回他们认为被不当扣押的资金并无不妥。

³ 截至本动议提出之日，《弃权动议》仍在审议之中，受托人已在未使用任何特权保护文件的情况下提出了简易判决动议。但是，即使《弃权动议》被驳回，也表明受托人积极地试图侵犯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保密特权。

⁴ 受托人提交的《弃权动议》是密封的，因此郭先生的刑事律师无法查阅该文件，也无法将其与本动议一并提交给法院。然而，郭先生在破产法庭公开反对《弃权动议》，并将其动议副本作为 2024 年 1 月 4 日 Matthew S. Barkan 声明的附件 A 提交。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本法庭发布命令, 驳回郭先生的《中止动议》。法庭在分析郭先生的动议时, 阐明了 Louis Vuitton Malletier S.A. 诉 LY USA, Inc., 676 F.3d 83, 97-98 (第二巡回法庭 2012 年)中规定的六要素检验标准, 该标准适用于确定是否中止平行民事诉讼, 其中的因素包括"刑事案件中的问题与民事案件中提出的问题的重叠程度"。(命令第 5 页) 法庭还指出, 当案件"源于相同的事实并涉及几乎相同的问题"时, 案件实质上是重叠的。(出处同上, 第 7 页)

法庭还发现"《更新版起诉书》.....涉及郭浩云被指控的行为, 该行为在破产诉讼程序中不存在争议"以及"除其他关键法律问题外, 郭浩云的意图及其行为的实质性也是刑事诉讼所特有的。"(出处同上, 第 8 页) 如下所述, 法庭认定破产诉讼程序和刑事诉讼程序之间存在"有限的重叠"(出处同上, 第 9 页), 并认定"破产法庭的裁定"不会对刑事诉讼程序中悬而未决的关键问题产生决定性影响, 法庭的这一观点是错误的。(出处同上, 第 8 页)

V. 2024 年 1 月 3 日的《更新版起诉书》

2024 年 1 月 3 日, 政府提交了《起诉书》, 指控郭先生违反了《反诈骗腐败法》等罪行。值得注意的是, 《起诉书》指控郭先生申请破产"是基于多年来掩盖[郭先生]使用和控制的资金所做的努力", 这是被指控的欺诈集团的"一种手段和方法"。(出处同上 ¶ 20.) 因此, 换句话说, 《起诉书》现在声称破产案本身是犯罪行为的一部分 (当然是错误的), 这与被指控的罪行并没有明显区别。

此外, 《起诉书》新指控, 一些公司实体构成了所谓的 RICO"集团", 因为除其他外, 这些实体据称由郭先生控制, 并被用来延续所指控的欺诈行为, 包括通过 "定期移动" 这些实体之间的资金, 并"将资金流动伪装成'贷款'或投资。" (《起诉书》 ¶ 20.) 这些实体包括政府指控其实施特定行为的实体, 例如: GTV Media Group, Inc., G Club Operations LLC, G Club International Limited, 喜马拉雅交易所, 和 the Himalaya Alliance, 还包括破产案中作为当事方被提起对抗性诉讼程序的 12 个实体, 包括 Taurus Fund LLC and Taurus Management, LLC (Despins 诉 Taurus Fund, LLC, Taurus Management, LLC, et al. Adv. Pro. No. 23-05017 (Bankr. D. Conn.)), HCHK Technologies, Inc., HCHK Property Management Inc., Lexington Property and

Staffing, Inc., 和 Holy City Hong Kong Ventures Ltd., (Despins 诉 HCHK Technologies, Inc. et al. Adv. Pro. 第 23-05013 号 (Bankr. D. Conn.), Lamp Capital LLC, Infinity Treasury Management, Inc., Hudson Diamond NY LLC, Leading Shine NY Ltd. (Despins 诉 Lamp Capital LLC, et al. (Adv. Pro. 第 23-05023 号 (Bankr. D. Conn.)), Golden Spring (New York) LTD (Despins 诉 Golden Spring (New York) Linted, et al., Adv. Pro. 第 23-05018 号 (Bankr. D. Conn.)), 以及 Greenwich Land (Despins 诉 Greenwich Land, Adv. Pro. 第 23-05005 号 (Bankr. D. Conn.)) (《起诉书》 ¶ 3(a).) 并包括受托人声称是郭先生的另一个身份的许多其他人, 其资产应属于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

论据

I. 适用法律

关于郭先生再次提出的《中止动议》，郭先生通过引用的方式纳入了《中止动议》中提出的相关法律标准 (见 卷宗号 131 第 14-17 页) , 并根据本文所述的重大情况变化更新其动议。

至于郭先生的复议动议, 虽然《联邦刑事诉讼规则》中没有规定, 但地方刑事规则第 49.1(d)条允许动议方在法庭对原动议作出裁决后十四天内提出复议动议。如果由于"控制性法律在此期间发生变化、出现新证据或需要纠正明显错误或防止明显不公正"而有必要重新考虑其结论, 则法庭应对其裁决进行复议。 Schoolcraft 诉 City of New York, 298 F.R.D. 134, 136 (纽约南区法院 2014 年) (引文已整理).⁵ "批准.....复议动议的决定权属于地区法院的合理自由裁量权。" Corines 诉 Am. Physicians Ins. Tr., 769 F. Supp. 2d 584, 594 (纽约南区法院 2011 年)。

⁵ 民事和刑事规则中的复议标准大致相同, 并且本地区的法庭在审议复议动议时, 经常引用根据民事和刑事规则裁定的案件。见, 例如, United States 诉 Lisi, No. 15-cr-457 (KPF), 2020 WL 1331955, at *2 n.1 (纽约南区法院 2020 年 3 月 23 日)。

II. 讨论

A. 新证据推翻了法庭关于案件之间仅有有限重叠的裁决

在支持其驳回郭先生《中止动议》的命令的分析中，本法庭承认，根据控制判例法，"最重要"的调查是问题是否存在重叠（第 7 号命令），但发现本刑事诉讼程序和破产案之间只有"有限的"重叠，（出处同上，第 9 页）。与本法庭的裁决相反，破产案与本诉讼程序之间的事实问题几乎完全一致。此外，更紧迫的是，正如新的《起诉书》和最近提交的文件所表明的那样，破产案中的判决存在对郭先生造成不可撤销的损害的风险。因此，破产案应该被中止。

(1) 关于客户资产决定的重叠

首先，法庭的裁决表明，法庭认为破产案的举证责任和可用补救措施与本程序不同，这与法庭的分析有关。（第 7-8 号命令（指出"破产是一种公平的补救措施"，并指出破产法庭的裁决"对于郭浩云的刑事案件并不具有决定性，这需要更高的举证责任。"））恕我直言，如果对该命令的解释是准确的，那么这就是对法律的错误应用，会破坏法庭裁决的基础——法律只要求标的物的重叠。见 *Louis Vuitton.*, 676 F.3d 第 101 页。事实上，如果不同的补救措施和责任否定了重叠的认定，那么证监会的诉讼程序（涉及优势标准和民事补救措施）与相关的刑事诉讼程序（涉及排除合理怀疑标准和刑事处罚）之间就不可能有足够的重叠。但正如法庭所知，在本巡回法庭，中止证监会的诉讼程序以支持并行的刑事诉讼程序是司空见惯的事情——事实上，就在本案中，政府成功申请中止了证监会的并行案件，尽管证监会的案件涉及不同的举证责任、较少的当事人和不同的补救措施。（动议 25- 28 号）因此，如果法庭的裁决是基于这一法律结论，郭先生谨此指出，这显然是错误的，应予以重新考虑。

但即使只考虑事实问题上的重叠，新《起诉书》范围的扩大，加上受托人试图将扣押的交易所资金纳入破产案，也表明破产案与本诉讼程序之间几乎完全重叠（和冲突）。

首先，新《起诉书》证实，本案中的事实问题也是破产案的关键部分。在提交的各种文件中，受托人多次就据称由郭先生控制本案核心实体，包括 GTV、Saraca、G|CLUBS 和喜马拉雅交易所的问题提起诉讼。见同上 第 5-6 和 9-10 段。同样的问题构成了政府在本案中的理论基础——《起诉书》一再指控郭先生对这些实体实施控制，导

致这些实体不当地支出资金以谋取他的利益。(《起诉书》¶¶ 3, 5.) 但是在新《起诉书》中, 政府更进一步, (离谱地) 声称郭先生申请破产本身就是引起《RICO 法》指控的组织欺诈活动的一部分。(出处同上 ¶ 20.) 根据政府的说法, 组成 RICO"集团"的实体正是受托人声称应成为郭先生破产人产业的一部分的实体, 因为它们是郭先生的分身。见同上第 9-10 段。无论是受托人还是政府, 都不能逃避这种重叠, 因为它在《起诉书》中已经非常明显。

其次, 受托人对喜马拉雅交易所银行账户中的客户资金提出索赔的非同寻常的企图进一步表明, 本案与破产案之间存在无法解决的冲突。特别是, 正如政府一再声称的那样, 客户诉讼中涉及的交易所资金是来自交易所客户 (或用户) 的资金 ——

[REDACTED]

(见 USAO_107396 ¶¶ 48-52, 作为附件 B 附于随附提交的 Matthew S. Barkan 声明之后)。此外, 政府还指出, 它"扣押了 6 亿多美元的被控犯罪所得——包括有关交易所资金——以保存这些资金, 以便日后向受害者支付和归还" (卷宗号 188 第 3 页)。因此, 政府、郭先生、甚至是提起客户诉讼的客户们都同意以下事实, 即政府扣押的、受托人现在寻求控制的资金源自交易所的客户, 而非郭先生。⁶

然而, 受托人对客户诉讼的回应表明, 这些区别--比如钱究竟属于谁--对于一个一心想将资产贪婪地吞并到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中的受托人来说并不重要, 因为这些资产可以用来支付他一再越权所造成的法律费用。⁷ 尽管非同寻常, 但受托人的立场相当简单明了 (而且毫无根据) --具体而言, 由于他说服破产法庭 (错误地) 认定交易所是郭先生的分身, 受托人认为交易所的资产属于第 11 章破产人产业。(《受托人回复书》第 3 页)。受托人的立场表明了这两起案件之间的重叠。如前所述, 郭先生对交易所及其资产的控制问

⁶ 当然, 郭先生坚决否认他参与了与交易所有关的任何欺诈行为。

⁷ 受托人声称他正在为郭先生的"合法债权人"筹集资产, 再加上他在提及喜马拉雅交易所的最终用户时他反复使用引号将"客户"一词括起来, 这就产生了一个严重的隐患, 即受托人可能寻求在破产中不允许喜马拉雅交易所客户的索赔。如果出现这种情况, 所谓的受害者 (喜马拉雅交易所的用户) 将一无所获, 交易所的资金将完全流向 PAX 和受托人认为"合法"的其他债权人, 此外, 受托人本人也将以收取费用的形式获得资金。

题，对受托人的努力以及政府在本次起诉中的主要指控而言的都是核心。【比较卷宗号 202 第 3 页（受托人称喜马拉雅交易所是郭先生的 "商业工具"）和起诉书第 5(c)段（列出与交易所相关的六个银行账户应被没收）】。此外，受托人要求分配给非交易所客户和支付其律师费等各方的资产，正是政府声称应该作为对喜马拉雅交易所刑事指控的所谓受害者的赔偿而进行分配的同一资产。

对郭先生而言，这并非毫无区别。根据政府的理论，正如新的起诉书所显示的，郭先生的所有商业活动都是一个更大的犯罪集团的一部分，其目的是获取受害者的金钱和财产，并对所谓的欺诈所得进行隐藏和洗钱（《起诉书》¶ 7）。根据这一理论，所有所谓实体的全部收益都应该在本法庭被没收。但是，在受托人的理论下，这些相同的资产应该被转入破产案。美国检察官办公室此前曾指出，这种情景"可能会影响对受害者的赔偿，因为本来可以通过没收以返还给受害者的资金会不必要地被用于支付破产受托人的费用。"(参见《SEC 诉. Madoff 等》案，卷宗号 50 第 1 页，案件号 08 Civ. 10791，纽约南区法院，2009 年 4 月 10 日。) 如果允许受托人以这种方式转移这些资金，将在郭先生被定罪的情况下对其造成肯定的损害，因为这将增加他的赔偿义务--任何支付给受托人的费用或非受害者债权人（如 PAX）的任何金额在此诉讼程序中将被视为赔偿。见《美国诉 Yalincak 案》（第 853 卷，第 629 页，第 635 页，2017 年第二巡回上诉法庭）（"破产受托人为破产人产业的利益追回的金额，以及在破产人产业管理中消耗的金额或分配给非受害者债权人的金额，显然不是犯罪受害者追回的金额；只有实际分配给受害者债权人的金额才符合这一描述"）。(引文已整理)。

第三，尽管法庭将 SEC 的诉讼案列为具有足够重叠性以证明需要中止的一个例子（《法庭令》第 9 页），事实上，受托人的行动表明，破产案与本案的重叠程度明显超过了本案与 SEC 诉讼案重叠的程度。具体而言，SEC 的诉讼案侧重于 GTV 私募股权融资，参见《SEC 诉郭浩云》，案件号 23 Civ. 2200 (PGG) (纽约南区法院)，卷宗号 1，第 40-56 段，这只是起诉书中指控的所谓阴谋之一。但受托人的追索范围基本上涵盖了起诉书中指控的每一个阴谋--虽然受托人大肆宣扬他已代表破产人产业追回了"超过 1 亿美元的资产"，但他追回和寻求追回的绝大多数资金都属于本案中的所谓受害者（《受托人回应》，第 2 页）。特别是，在这 1 亿美元中，(i)3800 万美元来自于以一家名为 HCHK 的公司名义扣押的资金，根据政府的理论，这笔资金构成了所谓的农场贷款项目的收益；

(ii) 3700 万美元来自于从喜马拉雅交易所扣押的一笔贷款，这笔贷款被用作与游艇有关的保证金，见上文第 4-5 页 8⁸，政府称这笔资金来自于所谓的喜马拉雅交易所项目。见卷宗号 19 第 9-11 页（讨论农场贷款项目），第 18 页（讨论 3700 万美元的转帐）⁹。此外，正如法庭所知，受托人还在寻求对马瓦庄园的控制权，而马瓦庄园正是涉及所谓 G|CLUBS 欺诈的核心所在。因此，换句话说，受托人正在寻求并已经寻求对郭先生的控制权以及与 GTV、农场贷款、G|CLUBS 和喜马拉雅交易所（即起诉书中指控的所有欺诈项目）相关的所谓欺诈受害人资金所有权问题提起诉讼。这正是中止诉讼旨在避免的伤害类型。参见《Trustees of Plumbers & Pipefitters Nat. Pension Fund.诉 Transworld Mech., Inc 案》886 卷 1134 页至 1138-39 页，（纽约南区法院 1995 年）。（中止诉讼可以避免平行诉讼，因为平行诉讼可能“损害当事人第五修正案规定的免于自证其罪的特权，使刑事调查超出《联邦刑事诉讼规则》第 16(b)条规定的限制，在审判前将辩方的理论暴露给检方，或以其他方式损害刑事案件”）。新《起诉书》，加上受托人对客户诉讼的回应，以及他在客户诉讼中的荒谬立场，表明了破产案与本诉讼之间的重叠程度，因此有理由中止破产案的审理。

(2) 郭先生的律师-当事人特权的重叠

郭先生在他的中止动议中辩称，受托人在破产案中对其特权的掌控对郭先生为自己辩护的能力构成了重大威胁，这不仅是因为受托人可能会直接向政府提供享有特权保护的信息，还因为受托人可能会放弃受保护通信的特权，然后在政府可以接触到的公开诉讼中使用这些信息。法庭在驳回该动议时认为，郭先生的担忧为时过早，没有证据表明受托人参

⁸ 受托人在其答复中虚假地声称郭先生在最近重新提出的保释动议中承认游艇属于他。当然，郭先生并没有这样做，正如受托人所引用的语言所证明的那样。郭先生只是说，他不再能够使用游艇，而政府在反对郭先生之前的保释请求时所依据的正是游艇。很明显，能够使用某物和拥有某物是两码事。

⁹ 换句话说，在受托人声称他为破产保护财产追回的资金中，约有 75% 的资金是政府声称应属于所谓涉案项目的受害者的款项，并应在本诉讼程序中作为刑事赔偿分配给所谓的受害者。受托人在整顿破产保护财产的过程中已花费了近 2500 万美元的费用，这意味着（扣除所谓的受害人款项）他的努力并未给债权人带来任何实际利益。因此，即使法庭得出结论称，如果批准中止诉讼，债权人将受到损害，但只有在允许受托人继续从本案中剥离受害者资产以资助其潜在追偿的情况下，这一结论才基本成立。而且，尽管法庭担心郭先生的同伙可能有机会转移资产，但事实是，受托人盯上的绝大部分资产已经被他或政府扣押，因此无法转移。

与了此类活动，而且《特权令》中关于“无关犯罪行为”的例外条款保护了郭先生（《法庭令》第 11 页）。

不幸的是，受托人最近提交的《豁免动议》（这发生在郭先生的中止动议得到充分辩护之后，见上文第 7-8 页）与法庭的结论相悖。通过提交《豁免动议》，受托人采取了积极的措施，使郭先生在破产案中的律师-当事人特权无效。具体而言，受托人寻求授权在公开的对抗性诉讼程序中使用郭先生享有特权保护的材料。因此，换句话说，如果受托人胜诉，那么这些通信内容就会被公开，政府也可以获取。而且，鉴于受托人正在进行的对抗性诉讼程序涉及《起诉书》中提到的同一架私人飞机（¶ 17 第(f)(i)小节），这凸显出受托人对《特权令》的解释并没有为郭先生提供“无关犯罪行为”的例外条款的保护。¹⁰

事实上，只要破产案还在继续，这种循环就会一直持续下去。受托人已向超过 25 名律师和律师事务所发出传票，这意味着受托人将获得大量保密通信内容。鉴于受托人的立场，即与《起诉书》相关的每一个实体都在郭先生的控制之下，受托人很可能希望使用--正如《豁免动议》所证明的那样--至少其中一些保密通信内容作为公开诉讼的依据，从而使政府获得与政府指控的主题相关的、原本受保护的信息（即郭先生所谓控制例如 G|CLUBS 或喜马拉雅交易所的能力）。因此，如果认为郭先生对受托人控制其特权的担忧是理论性的或尚未成熟的，那么受托人的《豁免动议》则削弱了这一结论。¹¹

结论

鉴于上述原因，法庭应复议其先前的命令，并批准郭先生中止破产案的请求。

¹⁰ 此外，与法庭的推理相反，在实践中，“无关犯罪行为”的例外条款已被证明是无效的，律师事务所和律师向受托人提供了材料，而郭先生没有任何机会主张特权，因此，受托人(i)可以直接获得这些材料，(ii)可以向破产法庭寻求救济，在抗辩程序中使用这些材料。此外，鉴于 2024 年 1 月 3 日的《更新版起诉书》和《RICO 法案》的指控，目前尚不清楚哪些行为（如果有的话）可被视为“无关”。

¹¹ 尽管本法庭表达了对破产法庭能够保护郭先生免受特权侵犯的信念，但破产法庭尚未处理完关于《豁免动议》的事项，也未解决受托人对这些材料使用的问题，这意味着这仍然是一个受托人未来可能利用的悬而未决的问题。

日期: 2024 年 1 月 4 日, 纽约州纽约市

PRYOR CASHMAN LLP

签字: 

Sidhardha Kamaraju

E. Scott Schirick

Matthew S. Barkan

Daniel J. Pohlman

John M. Kilgard

Clare P. Tilton

律师地址、邮箱和电话号码【略】

以上是被告郭浩云的代理律师